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1、概述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预计2022年度公司将与关联方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含广州工控下属各级子公司，以下统称“广州工控”）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现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2022年度增加与广州工控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10,000万元。

2022年10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龙勇先生、刘茵女士、张金祥先生、敖盼先生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次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后的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4.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2021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等。	广州工控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等。	双方交易价格以同期市场价格为基准,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0,000	534.61	0.00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劳务等。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向关联方提供劳务等。		0.00	0.00	0.00

3、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后的总额度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原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增加后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等。	广州工控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	5,000	15,000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劳务等。		5,000	5,000

4、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1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各级子公司未与广州工控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关联方名称：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4604026。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4、注册地址：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洞。
- 5、法定代表人：周千定。
- 6、注册资本：626,811.7766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1978年5月26日。

8、经营范围：医院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总部管理；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停车场经营；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

9、广州工控股权结构：广州市人民政府持股90%，广东省财政厅持股10%。广州工控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人民政府。

10、关联关系：广州工控持有公司20%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11、广州工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353.56	1,206.98
净资产	476.05	443.13
项目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4.89	1,004.22
净利润	17.32	41.56

12、广州工控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依法存续经营，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广州工控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广州工控采购商品、接受广州工控提供的劳务等；同时公司向广州工控销售商品、向广州工控提供劳务等。双方交易价格以同期市场价格为基准，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的具体价格、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相关协议签订时确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情况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与关联方广州工控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与稳定经营。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关于增加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与关联方广州工控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交易事项，各交易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协议进行，定价公允，关联交易行为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关于增加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广州工控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